

# 不但不能“聚拢火焰,节约燃气”,而且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厨房神器”燃气聚能环引起中毒事件频发

“聚拢火焰,节省燃气”“锯齿防滑,炒菜不滑锅”“搪瓷工艺,耐锈耐腐蚀”……看到这些广告,许多人下单购买了“厨房神器”。

记者调查发现,在部分电商平台,一些店家低价兜售燃气聚能环,销量火爆。尽管相关部门长期宣传聚能环并无节能效果且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但由于大量虚假宣传营销推广,消费者自行加装聚能环而引发的安全事故屡屡发生。

## 中毒事件频发 多部门发布安全提示

今年7月初,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镇航天城社区居委会在微信公众号发布安全提示称,该镇域内发生一起因使用燃气灶聚能环(防风罩)引起一氧化碳中毒造成2人死亡的事故,要求居民立即停止使用聚能环。

近年来,全国多地因使用聚能环而导致一氧化碳中毒或死亡事件屡屡发生。2022年,北京市石景山区永乐东区、燕保京原家园等小区发生多起居民自行加装聚能环致一氧化碳中毒事件;2021年,大连市西岗区日新街道唐山街一户居民因使用聚能环发生一氧化碳中毒;2021年,内蒙古包头市昆都仑区发生4起使用聚能环导致一氧化碳中毒事件……

大连华润等多家燃气公司发布公告称,使用聚能环并不能起到节能效果——燃气会因为聚能环的遮挡导致不能充分燃烧,不完全燃烧产生的热量只有完全燃烧时的60%,因此在使用过程中反而会造成长期的燃气浪费。若使用不当,还会因为燃

气燃烧不充分引发一氧化碳中毒。

在一个实验视频中,北京市公用事业科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兰涛直观演示了聚能环存在的安全隐患:当灶台加装上聚能环工作一段时间后,检测仪发出尖锐报警声,此时一氧化碳浓度达到对人体有害的程度。

“此类聚能环在使用过程中会堵塞氧气进气通道,造成天然气燃烧不充分,产生大量一氧化碳。”兰涛说。

一些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和应急管理部门多次发布安全提示,或明令禁止使用聚能环。

2022年,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发布《关于燃气灶用聚能环装置产品安全提示》,明确提示消费者“不应私自在燃气灶上安装出厂产品以外的可能影响燃气性能的装置或附件”。

北京市通州区应急管理局、石景山区应急管理局、海淀区物业管理协会等机构也提醒市民,“私自加装燃气灶聚能环防风装置会产生很大安全隐患”。陕西榆林、新疆乌鲁木齐、黑龙江佳木斯等地已明令禁止使用聚能环。

## 网售生意火爆 产品质量堪忧

记者采访发现,尽管相关部门长期宣传该产品的危险性,但大多数受访社区居民表示,平时较少关注此类安全事故报道,日常在社区宣传栏等场所也没有看到安全提示,不太了解其危险性。相反,由于一些商家长期宣传聚能环具有提高烹饪效率、节约燃气功效,产品受到不少消费者青睐。

记者在国内多家电商平台

搜索发现,当前通过网络销售聚能环的店家不在少数。例如,在国内某知名电商平台上搜索“燃气灶防风罩节能环”关键词,平台显示共有5000多件商品,价格最贵的200元左右,最便宜的只需3元至4元。

一些电商平台商家以“买一送一”等低价优惠吸引买家,销

的产品根本不予退换。当记者就产品质量合格证明询问商家时,均被回应“无法提供产品质检报告”。

记者下单购买了一款售价13.9元的聚能环。产品说明书上的“注意事项”只提及“严禁直接在玻璃灶面上使用”,但未提燃气燃烧不充分可能引发一氧



记者从网上购买的一款聚能环。

售数据显示,多家店铺销量已破10万件。其中,销量最好的一款聚能环月销量达2万,用户评价超过2万条,售价为13.9元。

记者发现,部分商家宣称聚能环“聚火节能,不压火不熄火”“适用各种款式锅具,稳固防滑”“经过防锈防腐处理,经久耐用无异味”,且保证不存在安全隐患,出现质量问题随时退换。

然而,用户评价显示,部分消费者购买聚能环后发现产品质量差,有的用铁皮冒充不锈钢;有的产品使用后涂层散发异味,油烟机提示有煤气泄漏;有的服务态度敷衍,对有质量问题

化中毒的危险,反而声称“本品能使燃气充分燃烧,减少有毒气体一氧化碳排放量50%-80%”。

据天眼查显示,该生产厂商位于浙江省永康市,登记为个体工商户;在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官网上查询该产品合格证信息发现,该产品不仅没有登记在案,反而涉嫌盗用别家企业信息。

## 加强安全隐患排查 做好居民安全教育

国务院公布的《城镇燃气管

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燃气用户不得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燃气工程项目规范》(GB 55009-2021)要求,家庭用户不应私自在燃气具上安装出厂产品以外的可能影响燃气性能的装置或附件。

市场监管总局认证监管司有关负责人说,聚能环不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范围。根据专家反馈,聚能环可能影响燃气灶具燃烧器火焰周围的空气流动,对正常燃烧工况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引发一氧化碳超标等问题。建议用户不要擅自原装燃气灶具上加装聚能环。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科科长王浩介绍,目前,国家及行业尚未制定聚能环等聚火防风装置类产品的标准或规范。在市场单独销售的聚能环等聚火防风装置属于产品质量法规定的“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标明安全使用注意事项等中文警示说明。

北京消防有关负责人介绍,要积极引导广大群众选购正规厂家生产的合格燃气产品,在日常生活中养成良好的燃气使用习惯。例如,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燃气,不要在燃气设施附近放置易燃物品;定期检查燃气设施是否漏气,燃气灶具的使用年限不得超过8年;不要私自修理燃气设施,应该联系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和更换。

据新华社

## 黏饽饽冬飘香



入冬以来,河北省遵化市娘娘庄镇迎来黏饽饽加工旺季,村民在黏饽饽加工坊赶制产品,供应市场。新华社发

## 故宫赏雪



昨日,北京再次迎来大雪天气,不少游客前往故宫游玩赏雪。新华社发

## 火锅店竟给顾客吃“口水油”

被罚赔500余万元

火锅店使用“口水油”,涉事人员不仅面临刑罚,还可能被巨额索赔。

安徽淮南中院近日二审宣判的一起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例显示,一家火锅店将客人吃剩的废油提炼加工成“口水油”继续给客人食用,持续两年十个月之久,累计销售火锅锅底6.5万余个,销售金额170万余元。牛某、王某等13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12年并处罚金。

值得注意的是,淮南中院还判决支持安徽省消费者保护协会对涉案火锅店、牛某、王某提起的民事公益诉讼,判令各被告连带支付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金共计512万余元。

事实上,类似案件中,消协或检察机关提公益诉讼进行惩罚性索赔并不鲜见,索赔金额可能为销售额的三倍或十倍。

## 用“口水油”两年多 13人获刑

淮南中院二审审理查明,“入川毛肚火锅店”于

2017年4月1日开业,是当地知名火锅品牌,由牛某投资,王某负责日常经营管理。为节约经营成本,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0月21日期间,王某、牛某等人伙同厨师长及后厨工作人员、前厅经理等人,等顾客吃完火锅后,将含有牛油火锅汤倒入放有滤网的桶内,将火锅的残渣过滤掉,将浮在上面的油品收集存放,次日,向顾客下单的火锅中添加,给顾客食用。至案发时,入川毛肚火锅店累计销售火锅锅底6.5万余个。经鉴定、审计,涉案火锅锅底销售金额共计170万余元。

淮南中院潘集区人民法院一审认为,“地沟油”犯罪,是指餐厨垃圾、废弃油脂、各类肉及肉制品加工废弃物等非食品原料,生产、加工食用油,以及明知是利用“地沟油”生产、加工的油脂而作为食用油销售的行为,对于利用“地沟油”生产食用油的,依照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该案的“口水油”经认定属于废弃油脂,包含在“地沟油”的范畴之内,

应当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定罪处罚。

一审宣判后牛某等人不服,提起上诉。淮南中院审理后,根据犯罪事实,判决维持一审对牛某、王某等9人定罪、主刑及附加刑、追缴没收部分的判决,改判谢某等4人刑。

## 食品安全无小事 相关机构提巨额索赔

淮南中院审理的这起案件中,安徽省消费者保护协会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入川毛肚火锅店、牛某、王某支付惩罚性赔偿金。淮南中院审理后认为,安徽省消费者保护协会关于入川毛肚火锅店、牛某、王某支付惩罚性赔偿金的诉讼请求,符合法律规定,予以支持。淮南中院判令各被告连带支付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金共计512万余元,并在淮南市级以上媒体公开赔礼道歉。

淮南的这起案件中,索赔的数额即为涉案销售额的三倍。

据澎湃新闻